

苏州不二工机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信息公开

根据《关于公布 2024 年第一批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告》（苏环办[2024]66 号）的相关要求，我公司被列入江苏省 2024 年第一批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我公司已委托第三方咨询机构苏州普瑞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轮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特此向社会公开信息，企业环境信息公开表见下表。

根据《清洁生产审核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环境保护部令第 38 号，2016 修订版）第八条、第十一条相关规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应当依据企业“双超”、“高能耗”、“双有”的实际情况，在当地媒体、企业官网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布企业相关信息。

苏州不二工机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 日

“双有”企业环境信息公开表

企业名称	苏州不二工机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00730112258H	法定代表人	渡边明人	
生产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福东路 21 号	生产周期	年生产 300 天，每日 2 班，每班 9h，年生产小时数为 5400h。	
所属行业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联系人及电话	周美娟 0512-66956787	
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	生产新型电子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汽车空调用膨胀阀及各种冷藏、冷冻系统用控制机器及相关产品；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公司自产产品同类商品及冷冻、空调自动控制机器零部件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业务。			
使用有毒有害物质的情况	名称	年使用量（t/a）	用途	
	清洗剂	43.105	用于生产中	
	甲苯	0.01	用于生产中	
	油墨	0.059	用于生产中	
	切削液	53.3	用于生产中	
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情况	名称	年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m ³ ）	
	DA00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0.9504	14.4
		甲苯	/	ND
	DA002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917	17.9
	DA003 排气筒	苯乙烯	/	ND
		1,3-丁二烯	/	ND
		锡及其化合物	0.0004	0.00232
		非甲烷总烃	1.8576	11.2
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名称	年产生量（t/a）	处置去向	
	废荧光灯管	0.29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包装容器 200L 桶	4.06		
	废活性炭	27.02		
	沾染化学品包装容器	10.807		
	废模塑料残渣	20.974		
	有机溶剂废水	24.349		
	废矿物油	6.967		
	废乳化液	195		
	废弃树脂硬化剂	34.133		
已发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的情况	制定公司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一旦发生环境突发事故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